

详情信息			
决定书(通知书)文号	冀保阜城罚决字(2024)第1号		
相对人名称	阜平县吉硕石材加工厂	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	吴铁虎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2130624MA088YNE18		
主要违法事实	阜平县吉硕石材加工厂超出门、窗进行店外经营		
事由	阜平县吉硕石材加工厂超出门、窗进行店外经营		
违反的法律条款	《保定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条例》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一项		
做出处罚的法律依据条款	《保定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条例》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		
处罚结果	处叁佰伍拾元整罚款的行政处罚，	实施机关	阜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决定(通知)日期	2024年01月29日	处罚决定书送达日期	2024年01月29日
全文公示	点击查看		